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

普房管〔2025〕58号

关于申报普陀区曹杨八村 71 号旧住房 成套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曹杨八村 71 号位于普陀区真如镇街道，小区东至曹杨路，西至南石一路，南至武宁路，北至南石四路。上海西部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作为该旧住房成套改造工程的实施主体，积极开展项目相关的前期手续办理工作，并组织完成项目建议书的编制。

结合当前的项目改造方案和项目建议书的具体情况，曹杨八

村 71 号旧住房成套改造工程为原址改建的改造方式，房屋加装电梯一并实施。改造前建筑面积约为 1335 平方米，改造后建筑面积约为 1610 平方米，改造前后住户均为 40 户，所有住户原位安置。

项目建安费约 1408.05 万元，工程其他费用约 317.12 万元，预备费约 86.26 万元，前期工作费约 845.51 万元，工程配套费约 193.20 万元，总投资约 2850.14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

目前，项目建议书已具备报送审批的条件，该处旧住房成套改造工程由上海西部企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作为项目法人单位组织实施，由我局作为全区旧住房成套改造牵头单位代为报送贵单位开展审核、批复等工作。

故此来函，望予支持为盼。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5 年 4 月 30 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4月30日印发
